

审计报告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6]518Z0417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3
2	资产负债表	1
3	利润表	2
4	现金流量表	3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5
6	财务报表附注	6-91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6]518Z0417 号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华星半导体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州华星半导体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广州华星半导体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州华星半导体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州华星半导体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州华星半导体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州华星半导体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州华星半导体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州华星半导体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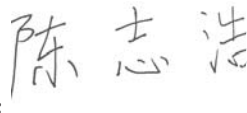

（此页为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6]518Z0417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泽丰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梦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志浩

2026年2月14日





编制单位：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14,299,013.25	224,109,113.26	短期借款	五、15	200,128,333.3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303,926,764.52	2,622,582,351.04	应付账款	五、16	2,635,888,643.43	1,505,524,399.3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五、3	8,094,232.98	21,393,216.31	合同负债	五、17	52,902,009.65	38,806,213.59
其他应收款	五、4	107,341,738.96	3,680,148,849.15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386,548,228.83	319,980,481.00
存货	五、5	939,673,537.98	580,531,483.93	应交税费	五、19	7,016,062.09	3,908,286.40
合同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五、20	2,530,648,428.26	2,932,696,519.05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201,552,213.46	403,122,921.09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3,747,765,864.78	2,372,728,530.1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40,132,308.40	25,327,424.49
流动资产合计		5,221,101,152.47	9,501,493,543.85	流动负债合计		6,054,816,227.45	5,229,366,244.94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五、23	3,551,718,369.08	12,324,081,777.27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15,259,469.90	15,360,491.00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租赁负债	五、24	20,772,006.68	36,640,804.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五、25	450,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固定资产	五、7	22,301,769,635.41	21,377,005,042.68	预计负债		-	-
在建工程	五、8	626,491,963.62	2,794,828,786.25	递延收益	五、26	109,311,907.41	148,957,411.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油气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使用权资产	五、9	34,599,888.73	50,039,816.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31,802,283.17	12,509,679,993.76
无形资产	五、10	770,392,160.58	1,191,582,858.58	负债合计		10,186,618,510.62	17,739,046,238.70
开发支出		111,593,423.43	184,056,690.44	所有者权益：			
商誉		-	-	实收资本	五、27	17,500,000,000.00	17,5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192,919,884.51	275,640,052.05	其他权益工具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132,058,768.47	161,920,106.30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204,369,808.64	423,820,580.35	永续债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89,455,003.29	26,474,254,424.30	资本公积	五、28	41,918,038.86	12,337,139.5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29	188,201,960.62	72,436,458.98
				未分配利润	五、30	1,693,817,645.66	651,928,130.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23,937,645.14	18,236,701,729.45
资产总计		29,610,556,155.76	35,975,747,968.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610,556,155.76	35,975,747,968.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31	16,039,139,518.32	8,247,889,384.06
减：营业成本	五、31	12,317,626,543.29	6,325,803,891.28
税金及附加	五、32	180,253,525.85	59,229,045.60
销售费用	五、33	123,783,094.31	36,225,934.70
管理费用	五、34	131,813,927.94	88,116,431.26
研发费用	五、35	1,957,521,776.20	1,391,935,222.49
财务费用	五、36	236,077,898.10	141,842,210.48
其中：利息费用		269,815,628.70	274,022,142.28
利息收入		44,022,957.91	106,311,572.41
加：其他收益	五、37	149,708,267.38	106,266,482.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6,539,500.00	-295,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218,761.92	-27,331.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61,488,875.26	-83,865,502.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47.48	1,749,373.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6,602,930.31	228,564,669.9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1,315,469.43	1,264,673.6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402,045.51	1,980.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7,516,354.23	229,827,363.3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29,861,337.83	-44,203,994.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7,655,016.40	274,031,357.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7,655,016.40	274,031,357.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7,655,016.40	274,031,357.51

法定代表人：


张涛
440112102306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婧





编制单位：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89,304,234.35	8,139,830,549.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9,494,845.18	168,108,912.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1,522,820,174.90	1,532,594,88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01,619,254.43	9,840,534,34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73,854,054.08	5,779,247,844.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7,510,590.22	628,437,571.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4,963,065.91	522,399,869.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1,214,729,385.78	916,860,93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1,057,095.99	7,846,946,22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6	7,980,562,158.44	1,993,588,121.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39,5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07,214.41	1,193,062.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3,451,219,922.94	2,391,007,997.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8,766,637.35	2,392,201,05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4,019,508.65	8,192,549,04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3,946,400.00	144,252,68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7,965,908.65	8,336,801,727.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800,728.70	-5,944,600,667.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9,012,640.84	4,201,692,699.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1,962,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1,012,640.84	4,201,692,699.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256,100.2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629,743.99	363,661,302.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1,481,083,875.95	25,954,193.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82,969,720.14	389,615,49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1,957,079.30	3,812,077,203.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67,903.28	-69,650.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662,095.44	-139,004,992.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251,653.78	361,256,646.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6	105,589,558.34	222,251,653.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500,000,000.00	-	-	-	12,337,139.57	-	-	-	-	72,436,458.98	651,928,130.90	18,236,701,729.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7,500,000,000.00	-	-	-	12,337,139.57	-	-	-	-	72,436,458.98	651,928,130.90	18,236,701,729.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9,580,899.29	-	-	-	-	115,765,501.64	1,041,889,514.76	1,187,235,915.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157,655,016.40	1,157,655,016.40	1,157,655,016.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9,580,899.29	-	-	-	-	-	-	29,580,899.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9,580,899.29	-	-	-	-	-	-	29,580,899.29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15,765,501.64	-115,765,501.6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15,765,501.64	-115,765,501.64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500,000,000.00	-	-	-	41,918,038.86	-	-	-	-	188,201,960.62	1,693,817,645.66	19,423,937,645.14

法定代表人：

张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



编制单位：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500,000,000.00	-	-	-	835,176.89	-	-	-	45,033,323.23	405,299,909.14	17,951,168,409.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7,500,000,000.00	-	-	-	835,176.89	-	-	-	45,033,323.23	405,299,909.14	17,951,168,409.2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1,501,962.68	-	-	-	27,403,135.75	246,628,221.76	285,533,320.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74,031,357.51	274,031,357.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1,501,962.68	-	-	-	-	-	11,501,962.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1,501,962.68	-	-	-	-	-	11,501,962.68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7,403,135.75	-27,403,135.7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7,403,135.75	-27,403,135.75	-
2. 对所有者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500,000,000.00	-	-	-	12,337,139.57	-	-	-	72,436,458.98	651,928,130.90	18,236,701,729.45

法定代表人：

张涛涛
440112102305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艾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09 日经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 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MA9W1RMNXR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营期限二十年。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750,000 万元。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TCL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9,625,000,000.00	55.00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375,000,000.00	25.00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87,500,000.00	12.50
广州城发星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2,500,000.00	7.50
合计	17,500,000,000.00	100.00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 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 电子元器件制造; 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分别为于中国成立的 TCL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TCL 华星)和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TCL 科技)。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



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



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8.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0.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7。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1.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



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



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2。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8。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	-	3.33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0-10	9-2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	25
办公及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	2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5.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 年或使用年限、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有效年限较短者
其他	受益期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确定。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对于根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根据贸易条款的不同，本公司根据发货后取得客户签收或承运单位接收时，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中，与研发和增值税相关补助及政府部门依据纳税或者经营情况给予的奖励性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其他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1。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3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7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7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7. 套期会计

（1）套期的分类

本公司将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①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中的被套期风险是指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母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之间的折算差额。

（2）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是指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工具，但签出期权除外。只有在对购入期权（包括嵌入在混合合同中的购入期权）进行套期时，签出期权才可以作为套期工具。嵌入在混合合同中但未分拆的衍生工具不能作为单独的套期工具。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非衍生金融负债，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且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负债除外。



自身权益工具不属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能作为套期工具。

被套期项目，是指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公司将下列单个项目、项目组合或其组成部分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已确认资产或负债。

②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确定承诺，是指在未来某特定日期或期间，以约定价格交换特定数量资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

③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预期交易，是指尚未承诺但预期会发生的交易。

④境外经营净投资。

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是指小于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本公司将下列项目组成部分或其组合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中仅由某一个或多个特定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部分（风险成分）。根据在特定市场环境下的评估，该风险成分应当能够单独识别并可靠计量。风险成分也包括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仅高于或仅低于特定价格或其他变量的部分。

②一项或多项选定的合同现金流量。

③项目名义金额的组成部分，即项目整体金额或数量的特定部分，其可以是项目整体的一定比例部分，也可以是项目整体的某一层级部分。若某一层级部分包含提前还款权，且该提前还款权的公允价值受被套期风险变化影响的，不得将该层级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被套期项目，但在计量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时已包含该提前还款权影响的情况除外。

（3）套期关系评估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公司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4）确认和计量

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是对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日可以自调整日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同样的方式对累积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②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存货的预计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该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判断及估计，如果实际情况或未来预期不同于原定的估计，则有关差额将于该评估已变更期间内影响该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准备转回/转销。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税收优惠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技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编号为 GR202444000100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至 2026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征。

(2) 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发《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一、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适用该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05,589,558.34	222,251,653.78
其他货币资金	8,691,712.08	1,772,105.53
存款应收利息	17,742.83	85,353.95
合计	114,299,013.25	224,109,113.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04,268,903.14	185,181,058.13

本公司参与了 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财务公司的款项本金为 104,268,903.14 元。

公司存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票据/信用证存款质押	8,691,712.08	1,772,105.53
合计	8,691,712.08	1,772,105.53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03,926,764.52	2,621,646,373.31
其中：90 天以内	303,926,764.52	2,343,319,034.49
1 至 2 年	-	935,977.73
小计	303,926,764.52	2,622,582,351.04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03,926,764.52	2,622,582,351.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3,926,764.52	100.00	-	-	303,926,764.52
合计	303,926,764.52	100.00	-	-	303,926,764.52

续：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22,582,351.04	100.00	-	-	2,622,582,351.04
合计	2,622,582,351.04	100.00	-	-	2,622,582,351.04

③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518.74	-	42,518.74	-	-	-
合计	42,518.74	-	42,518.74	-	-	-

(3)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值 准备期末余额
2025 年末前五名汇总	300,463,265.52	98.86%	-
2024 年末前五名汇总	2,613,131,751.47	99.64%	-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094,232.98	100.00	21,280,662.31	99.47
1 至 2 年	-	-	112,554.00	0.53
合计	8,094,232.98	100.00	21,393,216.31	100.00

本期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25 年末前五名汇总	7,769,866.41	95.99%
2024 年末前五名汇总	20,778,675.90	97.13%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6,954,206.72	3,669,431,769.23
1 至 2 年	-	4,721,591.07
2 至 3 年	-	6,028,156.35
3 年以上	778,208.00	139,246.34
小计	107,732,414.72	3,680,320,762.99
减：坏账准备	390,675.76	171,913.84
合计	107,341,738.96	3,680,148,849.1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1,311,721.20	131,223,777.86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备用金	593,187.06	591,406.10
社保代扣代缴	6,857,966.19	6,249,767.81
存放关联结算中心款项及利息	74,810,581.86	3,394,934,480.35
其他往来款	24,158,958.41	147,321,330.87
小计	107,732,414.72	3,680,320,762.99
减：坏账准备	390,675.76	171,913.84
合计	107,341,738.96	3,680,148,849.15

①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732,414.72	100.00	390,675.76	0.36	107,341,738.96
合计	107,732,414.72	100.00	390,675.76	0.36	107,341,738.96

续：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80,320,762.99	100.00	171,913.84	0.0047	3,680,148,849.15
合计	3,680,320,762.99	100.00	171,913.84	0.0047	3,680,148,849.15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71,913.84	-	-	171,913.84
本期计提	218,761.92	-	-	218,761.92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90,675.76	-	-	390,675.76



续：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2,063.33	-	-	102,063.33
本期计提	69,850.51	-	-	69,850.5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1,913.84	-	-	171,913.84

③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其他应收款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2025 年末前五名汇总	97,874,138.97	90.85%	-
2024 年末前五名汇总	3,654,410,021.27	99.30%	-

⑤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TCL 科技	74,800,127.59	-	74,800,127.59	3,394,859,396.06	-	3,394,859,396.06
TCL 华星	10,454.27	-	10,454.27	75,084.29	-	75,084.29
合计	74,810,581.86	-	74,810,581.86	3,394,934,480.35	-	3,394,934,480.35

本公司参与了 TCL 科技集团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存放所属集团结算中心的资金余额 74,810,581.86 元。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849,695.71	2,532,669.77	123,317,025.94	115,175,573.26	5,198,968.79	109,976,604.47
在产品	298,070,956.39	8,991,928.24	289,079,028.15	170,065,188.05	23,956,147.98	146,109,040.07
库存商品	402,375,476.79	36,787,417.41	365,588,059.38	282,446,148.72	53,049,478.85	229,396,669.87
发出商品	175,087,035.91	13,397,611.40	161,689,424.51	96,918,977.35	1,869,807.83	95,049,169.52
合计	1,001,383,164.80	61,709,626.82	939,673,537.98	664,605,887.38	84,074,403.45	580,531,483.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或转销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198,968.79	2,352,654.67	5,018,953.69	2,532,669.77
在产品	23,956,147.98	8,966,678.97	23,930,898.71	8,991,928.24
库存商品	53,049,478.85	36,771,930.22	53,033,991.66	36,787,417.41
发出商品	1,869,807.83	13,397,611.40	1,869,807.83	13,397,611.40
合计	84,074,403.45	61,488,875.26	83,853,651.89	61,709,626.82

续:

项 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或转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4,341,468.15	5,019,583.46	4,162,082.82	5,198,968.79
在产品	9,275,930.56	23,940,480.53	9,260,263.11	23,956,147.98
库存商品	23,830,003.80	53,035,630.54	23,816,155.49	53,049,478.85
发出商品	4,090,600.14	1,869,807.83	4,090,600.14	1,869,807.83
合计	41,538,002.65	83,865,502.36	41,329,101.56	84,074,403.45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待抵扣、待认证等	3,741,675,267.22	2,372,728,530.16
其他	6,090,597.56	-
合计	3,747,765,864.78	2,372,728,530.16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5,970,148,926.50	18,295,031,357.24	9,073,864.80	166,495,861.17	24,440,750,009.71
2.本期增加金额	15,160,533.54	3,905,895,649.40	16,638,712.38	15,335,417.77	3,953,030,313.09
(1) 购置	-	16,568,238.62	1,040,986.31	6,957,244.27	24,566,469.20
(2) 在建工程转入	15,160,533.54	3,889,327,410.78	15,597,726.07	8,378,173.50	3,928,463,843.89
3.本期减少金额	-	21,859,441.00	-	106,654.00	21,966,095.00
(1) 处置或报废	-	17,163,780.00	-	106,654.00	17,270,434.00
(2) 政府补助冲减	-	4,695,661.00	-	-	4,695,661.00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5,985,309,460.04	22,179,067,565.64	25,712,577.18	181,724,624.94	28,371,814,227.8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370,265,289.65	2,650,721,288.82	2,052,910.19	40,705,478.37	3,063,744,967.03
2.本期增加金额	200,687,567.39	2,767,928,818.58	2,453,103.89	35,237,966.42	3,006,307,456.28
（1）计提	200,687,567.39	2,767,928,818.58	2,453,103.89	35,237,966.42	3,006,307,456.28
3.本期减少金额	-	2,394.00	-	5,436.92	7,830.92
（1）处置或报废	-	2,394.00	-	5,436.92	7,830.92
4.2025年12月31日	570,952,857.04	5,418,647,713.40	4,506,014.08	75,938,007.87	6,070,044,592.39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25年12月31日	-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	5,414,356,603.00	16,760,419,852.24	21,206,563.10	105,786,617.07	22,301,769,635.41
2.2024年12月31日	5,599,883,636.85	15,644,310,068.42	7,020,954.61	125,790,382.80	21,377,005,042.68

续：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月1日	5,256,607,092.13	14,080,601,288.38	5,621,427.61	134,276,866.39	19,477,106,674.51
2.本期增加金额	713,541,834.37	4,226,335,726.73	3,452,437.19	32,537,437.38	4,975,867,435.67
（1）购置	-	27,325,378.80	1,736,982.49	29,544,281.78	58,606,643.07
（2）在建工程转入	713,541,834.37	4,199,010,347.93	1,715,454.70	2,993,155.60	4,917,260,792.60
3.本期减少金额	-	11,905,657.87	-	318,442.60	12,224,100.47
（1）处置或报废	-	129,333.00	-	318,442.60	447,775.60
（2）政府补助冲减	-	11,776,324.87	-	-	11,776,324.87
4.2024年12月31日	5,970,148,926.50	18,295,031,357.24	9,073,864.80	166,495,861.17	24,440,750,009.71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月1日	178,877,350.49	753,788,699.30	155,889.56	11,625,669.36	944,447,608.71
2.本期增加金额	191,387,939.16	1,896,934,745.07	1,897,020.63	29,133,453.05	2,119,353,157.91
（1）计提	191,387,939.16	1,896,934,745.07	1,897,020.63	29,133,453.05	2,119,353,157.91
3.本期减少金额	-	2,155.55	-	53,644.04	55,799.59
（1）处置或报废	-	2,155.55	-	53,644.04	55,799.5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4.2024年12月31日	370,265,289.65	2,650,721,288.82	2,052,910.19	40,705,478.37	3,063,744,967.03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月1日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24年12月31日	-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4年12月31日	5,599,883,636.85	15,644,310,068.42	7,020,954.61	125,790,382.80	21,377,005,042.68
2.2024年1月1日	5,077,729,741.64	13,326,812,589.08	5,465,538.05	122,651,197.03	18,532,659,065.80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t9项目	626,491,963.62	-	626,491,963.62	2,794,828,786.25	-	2,794,828,786.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4年 12月31日	增加金额	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其他 减少金 额	2025年 12月31日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显示面板 t9	315 亿元	2,794,828,786.25	1,511,691,340.84	3,928,463,843.89	-	378,056,283.20	95.67%	建设中	395,291,279.05	30,219,784.23	2.97%	自有资金/ 融资
其他	不适用	-	248,435,680.42	-	-	248,435,680.42	--	建设中	-	-	/	自有资金
合计		2,794,828,786.25	1,760,127,021.26	3,928,463,843.89	-	626,491,963.62			395,291,279.05	30,219,784.23		

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4年 1月1日	增加金额	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其他 减少金额	2024年 12月31日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显示面板 t9	315 亿元	363,637,793.86	7,360,064,705.08	4,917,260,792.60	11,612,920.09	2,794,828,786.25	87.69%	建设中	365,071,494.82	90,577,042.26	3.15%	自有资金/ 融资
合计		363,637,793.86	7,360,064,705.08	4,917,260,792.60	11,612,920.09	2,794,828,786.25			365,071,494.82	90,577,042.26		



9.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15,027,496.11	62,199,898.53	77,227,394.64
2.本期增加金额	-	-	-
新增租入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租赁到期	-	-	-
4.2025年12月31日	15,027,496.11	62,199,898.53	77,227,394.64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8,527,608.35	18,659,969.64	27,187,577.99
2.本期增加金额	2,999,948.16	12,439,979.76	15,439,927.92
(1) 计提	2,999,948.16	12,439,979.76	15,439,927.9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25年12月31日	11,527,556.51	31,099,949.40	42,627,505.91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5年12月31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499,939.60	31,099,949.13	34,599,888.73
2.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499,887.76	43,539,928.89	50,039,816.65

续：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月1日	30,025,667.27	62,199,898.53	92,225,565.80
2.本期增加金额	9,344,122.34	-	9,344,122.34
新增租入	9,344,122.34	-	9,344,122.34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24,342,293.50	-	24,342,293.50
租赁到期	24,342,293.50	-	24,342,293.50
4.2024年12月31日	15,027,496.11	62,199,898.53	77,227,394.64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月1日	24,298,249.12	6,219,989.88	30,518,239.00
2.本期增加金额	8,571,652.73	12,439,979.76	21,011,632.49
（1）计提	8,571,652.73	12,439,979.76	21,011,632.49
3.本期减少金额	24,342,293.50	-	24,342,293.50
（1）租赁到期	24,342,293.50	-	24,342,293.50
4.2024年12月31日	8,527,608.35	18,659,969.64	27,187,577.99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月1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4年12月31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499,887.76	43,539,928.89	50,039,816.65
2.2024年1月1日账面价值	5,727,418.15	55,979,908.65	61,707,326.80

10.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676,236,967.60	120,647,126.09	767,748,703.56	1,564,632,797.25
2.本期增加金额	-	5,173,170.25	24,946,556.49	30,119,726.74
（1）购置	-	5,173,170.25	24,946,556.49	30,119,726.74
3.本期减少金额	-	-	1,587,700.00	1,587,700.00
（1）政府补助冲减	-	-	1,587,700.00	1,587,700.00
4.2025年12月31日	676,236,967.60	125,820,296.34	791,107,560.05	1,593,164,823.99
二、累计摊销				
1.2024年12月31日	38,274,761.67	119,266,211.87	215,508,965.13	373,049,938.67
2.本期增加金额	13,515,338.56	409,419.53	435,797,966.65	449,722,724.74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13,515,338.56	409,419.53	435,797,966.65	449,722,724.7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25年12月31日	51,790,100.23	119,675,631.40	651,306,931.78	822,772,663.41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25年12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	624,446,867.37	6,144,664.94	139,800,628.27	770,392,160.58
2.2024年12月31日	637,962,205.93	1,380,914.22	552,239,738.43	1,191,582,858.58

续: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月1日	633,951,610.00	119,617,130.17	628,512,133.80	1,382,080,873.97
2.本期增加金额	42,285,357.60	1,029,995.92	145,059,109.98	188,374,463.50
(1) 购置	42,285,357.60	1,029,995.92	3,274,600.00	46,589,953.52
(2) 内部研发	-	-	136,071,063.33	136,071,063.33
(3) 其他增加	-	-	5,713,446.65	5,713,446.65
3.本期减少金额	-	-	5,822,540.22	5,822,540.22
(1) 处置	-	-	5,822,540.22	5,822,540.22
4.2024年12月31日	676,236,967.60	120,647,126.09	767,748,703.56	1,564,632,797.25
二、累计摊销				
1.2024年1月1日	25,358,064.40	119,180,387.29	58,787,962.58	203,326,414.27
2.本期增加金额	12,916,697.27	85,824.58	156,721,002.55	169,723,524.40
(1) 计提	12,916,697.27	85,824.58	156,721,002.55	169,723,524.4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2024年12月31日	38,274,761.67	119,266,211.87	215,508,965.13	373,049,938.67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及其他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月1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24年12月31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年12月31日	637,962,205.93	1,380,914.22	552,239,738.43	1,191,582,858.58
2.2024年1月1日	608,593,545.60	436,742.88	569,724,171.22	1,178,754,459.70

(2) 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5年 12月31日
产品开发支出	161,674,365.52	230,482,263.98	282,965,966.70	109,190,662.80
装修费及其他	60,475,582.45	427,045.03	14,636,030.88	46,266,596.60
备品备件摊销	53,490,104.08	41,412,965.24	57,440,444.21	37,462,625.11
合计	275,640,052.05	272,322,274.25	355,042,441.79	192,919,884.51

续：

项 目	202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4年 12月31日
产品开发支出	229,058,225.02	244,768,006.01	312,151,865.51	161,674,365.52
装修费及其他	67,902,555.88	5,632,548.18	13,059,521.61	60,475,582.45
备品备件摊销	34,015,423.80	58,137,048.19	38,662,367.91	53,490,104.08
合计	330,976,204.70	308,537,602.38	363,873,755.03	275,640,052.05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100,302.58	9,315,045.39	84,246,317.29	12,636,947.59
预提费用	74,205,301.61	11,130,795.24	198,061,182.30	29,709,177.34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的亏损	5,024,638,645.04	753,695,796.76	4,314,089,786.71	647,113,468.01
租赁负债	36,640,804.40	5,496,120.66	51,774,935.47	7,766,240.32
其他	442,318,793.00	66,347,818.95	531,974,656.50	79,796,198.48
合计	5,639,903,846.63	845,985,577.00	5,180,146,878.27	777,022,031.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折旧与摊销	4,724,912,168.20	708,736,825.23	4,050,639,686.27	607,595,952.94
使用权资产	34,599,888.67	5,189,983.30	50,039,816.67	7,505,972.50
合计	4,759,512,056.87	713,926,808.53	4,100,679,502.94	615,101,925.4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3,926,808.53	132,058,768.47	615,101,925.44	161,920,106.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3,926,808.53	-	615,101,925.44	-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204,369,808.64	-	204,369,808.64	423,820,580.35	-	423,820,580.35
合计	204,369,808.64	-	204,369,808.64	423,820,580.35	-	423,820,580.35

1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8,691,712.08	8,691,712.08	开票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	28,164,377,025.68	22,174,776,455.24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626,491,963.62	626,491,963.62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76,236,967.60	624,446,867.37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29,475,797,668.98	23,434,406,998.31	



本公司申请的第 8.6 代氧化物半导体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银团贷款，以该项目形成的全部资产作抵押。

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
应付利息	128,333.33	-
合计	200,128,333.33	-

16.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2,635,888,643.43	1,505,524,399.32
合计	2,635,888,643.43	1,505,524,399.3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52,902,009.65	38,806,213.59
合计	52,902,009.65	38,806,213.5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19,980,481.00	955,460,291.08	888,989,739.25	386,451,032.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5,958,347.36	55,958,347.36	-
三、辞退福利	-	3,156,737.72	3,059,541.72	97,196.00
合计	319,980,481.00	1,014,575,376.16	948,007,628.33	386,548,228.83



续：

项 目	202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65,174,681.26	780,936,082.71	626,130,282.97	319,980,481.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3,178,222.01	43,178,222.01	-
三、辞退福利	-	5,025,680.33	5,025,680.33	-
合计	165,174,681.26	829,139,985.05	674,334,185.31	319,980,481.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5,763,991.53	822,922,083.19	759,939,150.87	378,746,923.85
二、职工福利费		36,025,800.98	36,025,800.98	
三、社会保险费	-	20,643,560.61	20,643,560.6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8,901,174.68	18,901,174.68	-
工伤保险费	-	1,499,551.63	1,499,551.63	-
生育保险费	-	242,834.30	242,834.30	-
四、住房公积金	-	20,178,772.92	20,178,772.92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58,720.40	12,143,059.39	11,773,299.89	2,128,479.90
六、其他职工薪酬	2,457,769.07	43,547,013.99	40,429,153.98	5,575,629.08
合计	319,980,481.00	955,460,291.08	888,989,739.25	386,451,032.83

续：

项 目	202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1,146,967.74	675,302,260.19	520,685,236.40	315,763,991.53
二、职工福利费	-	30,330,261.29	30,330,261.29	
三、社会保险费	-	17,720,378.79	17,720,378.7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6,318,602.71	16,318,602.71	-
工伤保险费	-	1,254,642.20	1,254,642.20	-
生育保险费	-	147,133.88	147,133.88	-
四、住房公积金	-	17,249,397.34	17,249,397.3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41,920.96	9,171,772.44	10,154,973.00	1,758,720.40
六、其他职工薪酬	1,285,792.56	31,162,012.66	29,990,036.15	2,457,769.07
合计	165,174,681.26	780,936,082.71	626,130,282.97	319,980,481.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	53,827,670.86	53,827,670.86	-
2.失业保险费	-	2,130,676.50	2,130,676.50	-
合计	-	55,958,347.36	55,958,347.36	-

续：

项 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	41,359,574.55	41,359,574.55	-
2.失业保险费	-	1,818,647.46	1,818,647.46	-
合计	-	43,178,222.01	43,178,222.01	-

19.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所得税	2,088,888.47	1,675,064.44
印花税	2,737,888.77	1,353,905.72
其他	2,189,284.85	879,316.24
合计	7,016,062.09	3,908,286.40

2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3,279,391.68	5,587,773.00
工程设备款	1,937,511,674.59	2,706,657,614.82
未付款费用及其他	589,857,361.99	220,451,131.23
合计	2,530,648,428.26	2,932,696,519.05

(2)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工程设备款。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5,313,693.48	387,988,790.1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868,797.76	15,134,130.9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0,369,722.22	-
合计	201,552,213.46	403,122,921.09



抵押和质押借款见附注五、注释 23 长期借款说明。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6,877,261.26	5,044,807.77
产品售后服务费	33,255,047.14	20,282,616.72
合计	40,132,308.40	25,327,424.49

2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区间
抵押及保证借款	3,687,032,062.56	12,712,070,567.38	2.8%-3.15%
小计	3,687,032,062.56	12,712,070,567.3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5,313,693.48	387,988,790.11	
合计	3,551,718,369.08	12,324,081,777.27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及保证借款为项目 t9 产线主体、以其生产设备、土地和厂房抵押、关联担保的银团借款。

24.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7,266,598.04	17,266,597.92
1-2 年	14,544,432.94	17,266,598.04
2-3 年	7,000,000.36	14,544,432.94
3 年以上	-	7,000,000.36
合计	38,811,031.34	56,077,629.2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170,226.90	4,302,693.75
小计	36,640,804.44	51,774,935.5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868,797.76	15,134,130.98
合计	20,772,006.68	36,640,804.53

25.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500,369,722.22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0,369,722.22	-
合计	450,000,000.00	-



26.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0,493,507.41	-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98,818,400.00	148,957,411.96
合计	109,311,907.41	148,957,411.96

27. 实收资本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比例 (%)	实收资本	比例 (%)
TCL 华星	9,625,000,000.00	55.00	9,625,000,000.00	55.00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375,000,000.00	25.00	4,375,000,000.00	25.00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87,500,000.00	12.50	-	-
广州城发星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2,500,000.00	7.50	1,312,500,000.00	7.50
穗科战略(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187,500,000.00	12.50
合计	17,500,000,000.00	100.00	17,500,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实收资本总额没有发生变动。

2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	109,845.46	-	109,845.46
其他资本公积	12,337,139.57	31,302,133.37	1,831,079.54	41,808,193.40
合计	12,337,139.57	31,411,978.83	1,831,079.54	41,918,038.86

续：

项 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835,176.89	11,501,962.68	-	12,337,139.57
合计	835,176.89	11,501,962.68	-	12,337,139.57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的变动系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各期施行的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作为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公司部分员工参与该员工持股计划。详见附注十一、股份支付。



2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2,436,458.98	115,765,501.64	-	188,201,960.62
合计	72,436,458.98	115,765,501.64	-	188,201,960.62

续：

项 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5,033,323.23	27,403,135.75	-	72,436,458.98
合计	45,033,323.23	27,403,135.75	-	72,436,458.98

报告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1,928,130.90	405,299,909.14
加：净利润	1,157,655,016.40	274,031,357.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5,765,501.64	27,403,135.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93,817,645.66	651,928,130.90

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25,620,027.07	12,221,326,670.57	8,191,414,944.81	6,307,930,528.91
其他业务	213,519,491.25	96,299,872.72	56,474,439.25	17,873,362.37
合计	16,039,139,518.32	12,317,626,543.29	8,247,889,384.06	6,325,803,891.28

3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665,738.09	-
教育费附加	46,904,098.64	-
房产税	57,438,288.77	51,583,090.83
土地使用税	1,176,411.50	1,135,333.67
印花税及其他	9,068,988.85	6,510,621.10
合计	180,253,525.85	59,229,045.60



3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人工成本	31,869,139.14	2,989,737.45
差旅及日常费用	16,619,388.03	1,579,444.18
品牌推广及其他	75,294,567.14	31,656,753.07
合计	123,783,094.31	36,225,934.70

3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人工成本	49,499,115.15	28,084,881.17
折旧摊销	48,840,911.35	39,623,447.37
其他	33,473,901.44	20,408,102.72
合计	131,813,927.94	88,116,431.26

35.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人工成本	432,282,219.19	340,567,168.19
材料费用	261,961,677.78	191,404,306.84
折旧费用	1,047,315,251.58	707,770,757.20
其他	215,962,627.65	152,192,990.26
合计	1,957,521,776.20	1,391,935,222.49

3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269,815,628.70	274,022,142.28
减：利息收入	44,022,957.91	106,311,572.41
汇兑净损失	424,383.42	-54,388,941.0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860,843.89	28,520,581.70
合计	236,077,898.10	141,842,210.48

37.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129,257,145.76	105,814,169.95
增值税加计抵减	19,953,488.77	-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及其他	497,632.85	452,312.82
合计	149,708,267.38	106,266,482.77



38.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衍生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6,539,500.00	-295,000.00
合计	6,539,500.00	-295,000.00

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坏账损失	-218,761.92	-27,331.77
合计	-218,761.92	-27,331.77

4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61,488,875.26	-83,865,502.36
合计	-61,488,875.26	-83,865,502.36

4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的处置损益	47.48	1,749,373.08
合计	47.48	1,749,373.08

4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罚没收入	1,315,469.43	1,264,624.00
其他	-	49.66
合计	1,315,469.43	1,264,673.66

4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罚款支出	402,045.51	1,980.30
合计	402,045.51	1,980.30

4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861,337.83	-44,203,994.18
合计	29,861,337.83	-44,203,994.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1,187,516,354.23	229,827,363.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8,127,453.13	34,474,104.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828,555.26	4,830,792.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867,108.44	746,036.7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费用	-134,304,668.48	-131,341,372.23
税率的变化	-	47,086,444.85
合计	29,861,337.83	-44,203,994.18

4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1,522,820,174.90	1,532,594,882.67
合计	1,522,820,174.90	1,532,594,882.67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的费用	1,203,903,291.29	907,117,830.55
支付的押金及其他	10,826,094.49	9,743,106.75
合计	1,214,729,385.78	916,860,937.3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放 TCL 科技/TCL 华星存款额	3,318,617,817.41	2,383,933,890.62
收到建设期工程保证金及其他	132,602,105.53	7,074,106.75
合计	3,451,219,922.94	2,391,007,997.37

②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退还建设期工程保证金及其他	3,946,400.00	144,252,682.32
合计	3,946,400.00	144,252,682.32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取得集团内结算中心的借款	1,962,000,000.00	-
合计	1,962,000,000.00	-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集团内结算中心的借款	1,462,000,000.00	-
支付租赁负债	19,083,875.95	25,954,193.84
合计	1,481,083,875.95	25,954,193.84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7,655,016.40	274,031,357.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488,875.26	83,865,502.36
信用减值准备	218,761.92	27,331.7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06,307,456.28	2,119,353,157.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439,927.92	21,011,632.49
无形资产摊销	449,722,724.74	169,723,524.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5,042,441.79	363,873,755.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48	-1,749,373.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5,883,531.98	274,091,792.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39,500.00	29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61,337.83	-44,203,994.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777,277.42	3,779,915.66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9,478,316.30	-2,000,823,204.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1,478,459.55	718,809,761.30
其他	31,302,133.37	11,501,96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0,562,158.44	1,993,588,121.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新增使用权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589,558.34	222,251,653.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2,251,653.78	361,256,646.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662,095.44	-139,004,992.4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05,589,558.34	222,251,653.78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589,558.34	222,251,653.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589,558.34	222,251,653.78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受限的货币资金	8,691,712.08	1,772,105.53
货币资金的应收利息	17,742.83	85,353.95
合计	8,709,454.91	1,857,459.48



4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61,332.29	7.0288	3,945,492.40
日元	402,239.00	0.0450	18,100.7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6,415,048.23	7.0288	255,954,091.00
日元	3,029,304,419.00	0.0450	136,318,698.8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63,810,050.07	7.0288	448,508,079.93
日元	4,026,207,282.00	0.0450	181,179,327.69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人工费	448,502,069.49	374,357,115.65
材料费	389,930,828.37	355,519,837.26
折旧费	387,590,199.05	318,488,636.76
其他费用	237,127,066.25	227,464,023.96
合计	1,463,150,163.16	1,275,829,613.6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05,471,731.59	864,617,161.80
资本化研发支出	257,678,431.57	411,212,451.83

2.开发支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开发支出	184,056,690.44	257,678,431.57	330,141,698.58	111,593,423.43
合计	184,056,690.44	257,678,431.57	330,141,698.58	111,593,423.43

续：

项 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开发支出	273,175,766.86	411,212,451.83	500,331,528.25	184,056,690.44
合计	273,175,766.86	411,212,451.83	500,331,528.25	184,056,690.44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



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8.86%（比较期：99.64%）；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0.85%（比较：99.3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报告各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1 年内支付	1-2 年支付	2-3 年支付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0,128,333.33	-	-	-	
应付账款	2,635,888,643.43	-	-	-	
其他应付款	2,104,716,584.90	140,655,880.97	188,586,026.02	96,689,936.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52,213.46	-	-	-	
长期借款	-	458,674,304.99	1,717,702,589.04	1,375,341,475.05	
租赁负债	-	13,867,962.88	6,904,043.80	-	
长期应付款	-	50,000,000.00	1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5,142,285,775.12	663,198,148.84	2,063,192,658.86	1,722,031,411.42	

续：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1 年内支付	1-2 年支付	2-3 年支付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505,524,399.32	-	-	-	
其他应付款	2,302,507,190.10	436,522,513.55	193,666,815.4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3,122,921.09	-	-	-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支付	1-2 年支付	2-3 年支付	3 年以上	备注
长期借款	-	533,620,035.82	1,982,017,275.46	9,808,444,465.99	
租赁负债	-	15,868,797.63	13,867,963.09	6,904,043.80	
合计	4,211,154,510.51	986,011,347.00	2,189,552,053.95	9,815,348,509.79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和日元计价有关，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外币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0,179.97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1,592.00 万元。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TCL 华星光电 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液晶显示器件相关产品及其配套 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3308123.47	55%	55%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本公司无子公司情况。

3.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TCL CSO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广东 TCL 聚享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广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广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广州华星光电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广州睿信商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华显光电技术（惠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环晟光伏（广东）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深圳市 TCL 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深圳市华拓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武汉 TCL 集团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安徽 TCL 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合营企业
安徽当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合营企业
安徽清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合营企业
广东 TCL 亿企商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合营企业
湖北 TCL 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合营企业
惠州 TCL 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合营企业
湖北 TCL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合营企业
宁波 TCL 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合营企业
格创东智（广州）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联营公司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联营公司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联营公司
聚采供应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联营公司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联营公司
深圳前海启航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联营公司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联营公司
深圳熙攘国际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联营公司
武汉国创科光电装备有限公司	TCL 科技的联营公司
TCL 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TCL 建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TCL 商用信息科技（惠州）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TCL 智能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广东 TCL 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广州 TCL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黄冈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陕西 TCL 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台湾梯西爱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6,381,875,104.00	3,547,519,734.65



关联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4,198,891,615.94	2,456,001,319.30
华显光电技术（惠州）有限公司	1,495,095,170.54	1,332,693,244.82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634,689,759.76	140,900,728.48
广州睿信商业有限公司	483,518,632.85	408,374,000.19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78,348,300.45	118,123.86
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4,758,431.71	38,352,364.02
TCL 华星	24,254,666.55	1,860,691.13
深圳前海启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090,015.55	-
广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6,520,051.90	-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0,761,729.99	1,443,790.93
TCL CSO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11,403,201.07	-
广州华星光电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8,617,628.88	-
深圳市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904,412.71	4,381,093.62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716,833.83	4,183,505.25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313,937.84	1,987,205.71
深圳市华拓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3,057,782.01	-
广东 TCL 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49,667.17	-
广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546,668.90	-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83,131.53	72,897.33
广东 TCL 聚享科技有限公司	224,473.88	-
黄冈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5,728.87	-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07,445.35	-
安徽 TCL 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3,584.90	89,802.96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8,885.05	-
合计	14,874,216,861.23	7,937,978,502.25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华显光电技术（惠州）有限公司	1,373,649,616.50	8,171,796.29
TCL 华星	720,073,662.00	163,349,755.75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389,406,356.84	247,606,532.58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70,565,771.72	3,324,506.44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04,879,963.93	125,493,322.60



关联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77,659,540.23	60,141,375.02
TCL 科技	21,638,522.71	35,607,906.09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8,239,578.57	8,916,554.91
深圳市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6,530,007.56	15,352,746.04
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32,547,169.81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17,128,908.21	11,371,328.37
广东 TCL 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081,101.54	-
宁波 TCL 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14,472,024.67	6,736,049.72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184,122.06	7,695,405.76
湖北 TCL 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9,230,217.24	2,183,825.68
安徽清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805,370.62	2,590,227.87
安徽当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8,388,079.48
武汉 TCL 集团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8,250,000.00	-
深圳熙攘国际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64,146.14	3,241,289.68
聚采供应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5,328,809.19	2,182,804.37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678,399.71	1,686,633.45
安徽 TCL 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212,201.27	4,906,063.83
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58,730.02	4,351,604.72
TCL CSO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4,601,319.56	-
广东 TCL 聚享科技有限公司	2,311,705.80	2,198,244.84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106,898.20	985,366.07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257,980.61	659,239.45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167,062.37	591,524.72
格创东智（广州）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1,058,411.76	1,475,704.39
深圳市 TCL 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1,700,000.00
广州 TCL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86,797.07	744,115.21
惠州 TCL 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49,811.32	178,113.21
广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74,162.69	-
湖北 TCL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4,065.19	-
台湾梯西爱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0,739.71	113,934.53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	-
广东 TCL 亿企商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4,257.42	-
TCL 智能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31,818.58	11,803.54



关联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TCL 商用信息科技（惠州）有限责任公司	20,149.09	-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17,674.85	-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27,389.19	-
合计	3,350,647,294.14	764,503,024.42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4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经营租赁	-	25,395.51
安徽 TCL 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经营租赁	-	81,600.00
广东 TCL 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经营租赁	28,800.00	-
TCL 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经营租赁	14,400.00	-
合计		43,200.00	106,995.5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 TCL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266,598.12	3,616,590.83	253,818.12	366,963.16	-	9,344,122.34
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4,000,000.04	14,000,000.04	1,878,648.92	2,439,822.75	-	-
合计		17,266,598.16	17,616,590.87	2,132,467.04	2,806,785.91	-	9,344,122.34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未结清的担保情况

银行	币种	担保金额	担保方	起始日	结束日	是否到期
各银团贷款人[t9]	CNY	注释 1*	TCL 科技	2022/3/4	2030/3/4	否

注释 1*本公司申请的第 8.6 代氧化物半导体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银团贷款，提供等值人民币 175 亿元的贷款额度，由保证合同保证人 TCL 科技集团在本金及利息等及约定的其他款项和费用提供贷款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 本期资金贷款拆入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金额
TCL 科技	资金拆入	2025 年 4 月	2030 年 4 月	500,000,000.00
TCL 科技	资金拆入	2025 年 9 月	2025 年 10 月	114,000,000.00
TCL 科技	资金拆入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6 月	248,000,000.00
TCL 华星	资金拆入	2025 年 7 月	2025 年 8 月	700,000,000.00
TCL 华星	资金拆入	2025 年 8 月	2025 年 9 月	400,000,000.00

② 本期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本公司参与了 TCL 科技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

本公司关联方资金所承担的利息费用和取得的利息收入见本附注八、5（7）其他主要关联交易说明。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42,059,678.68	22,224,734.98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7,766,154.54	22,464,827.29
TCL 建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2,529,705.85	19,632,828.08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25,332,871.59	2,458,163.20
TCL 商用信息科技（惠州）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资产	7,025,596.78	7,982,145.15
陕西 TCL 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368,015.54	13,331,468.08
格创东智（广州）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1,755,033.21	10,415,556.04
广东 TCL 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479,815.02	4,548,179.51
TCL 华星	购买资产	-	729,344.65
TCL 智能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688,141.59	109,539.82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	419,559.47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	18,888.90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	-	129,333.00
TCL 华星	出售资产	17,160,003.00	-
合计		105,165,015.80	104,464,568.17



(7) 其他关联交易

①利息收入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	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475,484.96	1,619,261.68
利息收入	TCL 科技	19,033,405.36	98,432,794.62
利息收入	TCL 华星	3,346.94	78.34
合计		23,512,237.26	100,052,134.64

②利息费用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TCL 科技	8,738,414.44	-
利息支出	TCL 华星	1,747,777.78	-
合计		10,486,192.22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货币资金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4,286,645.97	185,266,375.18
合计	104,286,645.97	185,266,375.18

(2) 应收账款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TCL 华星	87,200.36	419,684.83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	1,188,516,510.06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83,728,706.51	736,723,561.57
广州睿信商业有限公司	-	216,045,304.77
华显光电技术（惠州）有限公司	119,208,032.29	365,925,827.64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7,275,333.18	105,920,547.43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64,379.17	324,455.79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13,887.76	155,530.03
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191,200.00	-
深圳市华拓贸易科技有限公司	2,825,764.85	-
广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372,266.86	-
合计	231,866,770.98	2,614,031,422.12



(3)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TCL 科技	74,800,127.59	3,403,441,191.32
TCL 华星	10,195,570.05	861,937.29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2,784.30	476,958.19
广州 TCL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9,104.00	576,476.80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77,926,827.26
深圳市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748,117.82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1,631.69	241,923.11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872,335.82	12,737,474.81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	202,202.08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20,773.01
格创东智（广州）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	117,996.75
环晟光伏（广东）有限公司	-	130,070,000.00
广东 TCL 聚亨科技有限公司	1,420.36	2,376.49
华显光电技术（惠州）有限公司	264,513.17	-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26,540.47	-
广东 TCL 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517.56	-
广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501,195.37	-
广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6,577.93	-
广州华星光电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7,515,364.41	-
深圳熙攘国际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
合计	98,814,682.72	3,627,524,254.93

(4) 应付账款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83,976,333.27	-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3,698,929.24	22,533,323.68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4,694,923.70	9,538,862.78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	4,810,601.19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23,452.42	194,401.97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10,044,184.94	24,124,307.85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5,386,686.68	1,898,485.52
深圳市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131,592.19	5,312,847.95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聚采供应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20,895.36	-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26,487.61	-
合计	445,403,485.41	68,412,830.94

(5) 合同负债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深圳前海启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3,531.23	-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908,342.88	-
合计	12,071,874.11	-

(6)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TCL 华星	164,850,288.03	44,923,523.59
TCL 科技	7,954,933.79	17,787,718.77
华星光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10,421,179.52	-
广州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99,578.88	120,203.49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839,736.40	3,392,017.04
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0.03	1,348,100.04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21,629.05	2,878,402.14
格创东智（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36,392,981.66	16,505,868.36
深圳市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20,717.00	572,419.72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18,403.52	164,879.56
深圳熙攘国际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55,800.38	3,341.44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5,398,696.20	8,494,887.41
TCL 商用信息科技（惠州）有限责任公司	2,204,814.24	7,156,132.46
华显光电技术（惠州）有限公司	1,602,935.91	1,789,211.70
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2,000,283.02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57,702.01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88,687.86
安徽 TCL 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548,262.66
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69,686.80	436,866.06
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26,758.01	12,076.35
陕西 TCL 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5,985,338.47	20,188,026.49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格创东智（广州）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1,248,478.37	3,502,186.06
格创东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11,680,324.79	2,172,203.60
聚采供应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	158,129.40
深圳前海启航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1,099,583.06
TCL 建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	1,137,900.94
惠州 TCL 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65,600.00	51,400.00
宁波 TCL 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	19,994.98
深圳市 TCL 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5,450,000.00
武汉国创科光电装备有限公司	-	518,500.00
广东 TCL 聚享科技有限公司	557,497.98	126,869.49
安徽清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210,048.14
广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1,391.14	-
TCL 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200.00	-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17,674.85	-
广东 TCL 瑞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38,353.47	-
湖北 TCL 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76,140.00	-
合计	570,288,138.49	142,915,425.84

(7)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TCL 科技	500,000,000.00	-

九、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5年度	2024年度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5,405,558.47	33,761,105.49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831,079.54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1,520.06	161,331.50

(1) 根据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期）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期）（草案）>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3 年 6 月 16 日，授予权益工具的价格为 3.94 元/股，向不超过 3,600 名激励对象授予 6,499 万股股票。本公司作为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公司部分员工参与该员工持股计划。

（2）根据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以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为 2024 年 6 月 17 日，授予权益工具的价格为 4.30 元每股，向不超过 3,600 名激励对象授予持股计划总份额为 12,100.70 万股。本公司作为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公司部分员工参与该员工持股计划。

（3）根据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为 2025 年 7 月 17 日，授予权益工具的价格为 4.61 元每股，向不超过 3,600 名激励对象授予持股计划总份额为 18,475.75 万股。本公司作为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公司部分员工参与该员工持股计划。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根据授予日股票公允价值确定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无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1,302,133.37	11,501,962.68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3,639,272.94	12,337,139.57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签约但尚未付款金额为 2,692,256,575.94 元，主要为面板显示生产线建设项目相关的工程设备合同款项。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公司名称：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2 月 14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额 8700.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及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代理记账；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系统经批准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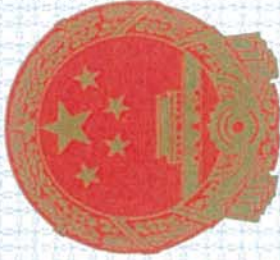
2026 年 01 月 08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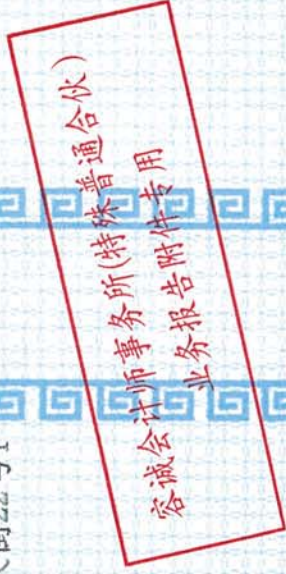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俊丰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9-06-1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905140033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3064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3 月 06 日



陈俊丰
11010148064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8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肖梦英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6-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42619870618135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肖梦英
 11010148001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姓名 陈志浩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10-0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40721199210036830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75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年11月1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 月 日
/y /m /d



1.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备案

1.1.1 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及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等



说明：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印发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1）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自2020年8月24日起，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施行备案管理备案制，《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不再颁发或换发。

根据《备案办法》本所已完成首次备案（（2）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并且《备案办法》发布前，容诚已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期货业务会计师事务所目录》中，特提供《备案办法》颁布前证监会最后一次公布从事证券期货业务会计师事务所目录（（3）从事证券期货业务会计师事务所目录（2019年9月））。

1.1.1.1 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

网址：http://kjs.mof.gov.cn/gongzuodongtai/202007/t20200724_3556274.htm

2024/2/23 16:26

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



当前位置：首页>工作动态

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

2020年7月24日 来源：财政部新闻办公室

为增强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活力，促进公平竞争，体现市场择优，财政部、证监会贯彻国务院“放管服”改革精神，坚持简政放权，积极推动调整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管理政策，国务院有关会议研究取消会计师事务所证券资格审批。按照修订后的证券法规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由审批管理改为备案管理。7月24日，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发布《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明确自2020年8月24日起，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施行备案管理。

《备案办法》明确，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应当向财政部、证监会备案，并对备案材料和方式、核验和公告程序等进行了明确。备案由财政部、证监会联合实施、联合操作。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备案材料完备且符合规定的，自收齐备案材料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财政部、证监会沟通一致后分别通过网站等方式，同时公告备案会计师事务所名单及相关基本信息。

《备案办法》规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应当遵守《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采用合伙制组织形式，会计师事务所不得承办与自身规模、执业能力、风险承担能力不匹配的业务。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与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加强管理之间是相互促进的，目的都是为了维护审计市场秩序，保障注册会计师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备案具体操作实施全程网上办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可从财政会计行业管理系统或证监会备案系统中择一填报备案信息，无需重复填报。财政部、证监会通过系统间信息推送的方式实现备案信息共享。

相关文章:

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0年07月24日



【大 中 小】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1.1.1.2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 2020 年 10 月 10 日)

网址: http://kjs.mof.gov.cn/gongzuotongzhi/202011/t20201102_3614971.htm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1.1.1.3 从事证券期货业务会计师事务所目录（2019年9月）

网址：<http://www.csrc.gov.cn/csrc/c105942/c1047906/content.shtml>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of the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CSRC). The search results for the directory of accounting firms for September 2019 are displayed.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search result for '从事证券期货业务会计师事务所目录（2019年9月）'. To the right of the search results is a red circular stamp of the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Rongcheng Accounting Firm) with the registration number 1101020362092.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1	安徽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 A1#楼 1207 室	0553-2671256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010-58153125
3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华熙大厦 B 座 3 层	010-81921706
4	北京精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鑫兆佳园综合楼 621 室	010-65436168
5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北环中心 2206 房间	010-82250666
6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办三 916 单元	010-53396165
7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韦伯时代中心 C 座 2306 室	010-88579518
8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0 层 1001 内 04 单元	010-85775016
18	广东中讯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001 室(部位:自编 01-04、06 单元)	020-38324298
19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 7 层	0531-81666288
20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长沙市雨花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388 号轻盐雅苑第一栋 11 层 1101-1106 号	0731-84452201
21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6-9 楼	0591-87809213
2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021-23281010
23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 栋 1 门 5017 室-11	022-23733333
24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010-85886680
25	南通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 58 号 6 幢 A2408 室	0513-85516657
2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0755-82916519
2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010-65332927
2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010-68784081
2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3 层	010-88213466
30	上海友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 24 楼	021-50759479
31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021-52920000
32	上海孜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 1138 号 19E	021-51818234